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方）：苏州市相城区教育局

联　系　人：何家瑞

电　　话：0512-85181041

乙方（供应方）：江苏南源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联　系　人：张永枫

电　　话：17371971687

地　　址：昆山开发区青阳南路 90 号

依据甲方委托苏州合亿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进行本项目政府采购（采购编号：JSZC-320507-SHYS-C2026-0009）的采购结果，确定乙方为本次成交供应商，现依照采购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相关文件的内容，签订本合同书。

一、合同标的物和合同价格组成

1.1 采购的服务内容概述：直属学校安防、消防系统维保（第一标段）

1.2 服务具体范围：

（一）消防系统维护保养要求

维护保养技术要求

1、定期检测-----对相关消防设施的重点功能性内容按照消防主管部门要求进行专业测试及检查，合同期内的每个月将提供消防设施常规性检查服务以达到及早发现隐患并及时处理，减少故障、延长设备使用年限的目的，同时将对消防设施做专业保养，提交当月消防维护保养报告；

2、日常巡检-----每个月对消防设施进行巡检（每月不少于 1 次，重点部分每月不少于 2 次），对巡检设备的运行情况及时记录，并由使用单位确认；

3、消防年检-----由维护方进行每年一次的消防年检。并提供年检应使用的各类维修维护、检查测试的相关记录、报告及其他文件，提交年度消防设施检测报告；

4、日常维修-----在消防系统出现故障的情况下，在得到使用单位的通知后，

维护方应及时到达现场，对故障进行检查，有义务向甲方说明故障情况并报价，征得甲方同意后进行维修服务，维修涉及的小额配件更换需提供相关部门检测合格并带有合格证的配件，并由甲方同意再进行更换；

5、安全管理-----提供消防法规的咨询服务，协助学校落实消防安全“六化”要求，协助学校建立校园消防安全网格化工作制度，健全相关规章制度和修定消防应急预案；配合学校进行消防演练。同时配合学校做好消防安全检查迎检工作，对消防安全的有关项目进行评估，出具相关报告。

6、教育培训-----提供消防专业培训，包括生命安全和初期火灾的扑救和逃生，对学校师生进行一定消防知识的教育；协助完成学校各岗位消防安全职责手册，消防专业人员的系统管理；协助学校建立消防志愿者队伍及训练，培训及训练期间相关的耗材由乙方承担，协助开展消防演练。

7、安全评估-----提供消防系统设施运行评估和生命安全评估，监督物业公司安保人员对消防要求的工作情况，协助评估学校消防工作针对学生的消防安全教育的落实情况，协助评估学校开展消防演练的成效，提供有效的评价体系，适合学校定期对消防系统检查，每学期对学校的消防安全进行一次综合性检查评估，提交消防安全检查相关过程性材料和结果。

8、安全事故-----保证在维保期间，因维保公司业务失误导致的安全事故为0。

9、每月定时将维保报告交由学校消防责任人确认。

10、对消防设施维护时，除了招标项目要求进行维护保养的设备，产生的新增内容以商务谈判的方式。

（二）消防系统设备维修保养的内容

1、火灾自动报警及联运控制系统：

（1）探测器：每月对探测器进行模拟火灾响应试验和故障报警试验。

（2）每年完成一次全样检测。核对探测器安装位置和联动关系的准确性。

（3）对日常发生误报或故障的探测器，应及时提供免费维修服务。

（4）手动报警按钮：每月对手动报警按钮进行模拟火灾响应试验和故障报警试验。每季度按总量的50%完成抽检，每年完成一次全样检测。

（5）火灾报警控制主机：进行故障、报警、消音、复位、火灾记忆、备用

电池等功能测试，每月进行一次检测。

（6）线路维护：每半年对管线、接线箱（盒）等进行一次测试和检查维护，以保线路正常，运行畅通。

（7）消防系统联动测试：每月对联动设备进行抽样测试，确定设备的动作信号和回答信号正常。

2、消火栓给水系统：

（1）室内消火栓：进行常规检查，测试最不利点水压，检查管网压力和水质，并进行放水试验。每月按总量的25%抽测，一个季度测试一遍。

（2）室外消火栓：每月测试室外消火栓，检查水质、水量，控制阀门是否开启。

（3）联动控制：通过消防控制室启、停水泵，检查反馈信号是否正确。每月一次。

（4）管网维护：每月检查系统管网情况，及时排除锈蚀，滴漏等现象。

（5）阀门：每月检查阀门的开关状态；每月检查开关性能，及时排除泄漏等情况。

（6）系统水池：每周检查系统水池的水位情况，每半年检查系统水池的完好情况。

（7）水泵结合器：每月检查水泵结合器的外观情况，及时排除锈蚀、滴漏等现象。

（8）水泵吸入过滤器：每月检查其阻塞情况，必要的话需清理。

3、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1）水流指示器：用末端放水装置进行放水试验，检查水流指示器是否正常，每月按总量的30%测试一次,一个季度全测一遍。

（2）湿式报警阀：打开试警铃阀，检测压力开关动作是否正常，其电气信号是否正确，打开排水阀检查主阀是否正常。每月按总量的100%测试一遍。

（3）水泵：启动泵，观察泵运行是否正常，系统失压时水泵能否正常启动。每月测试一次。

（4）联动控制：通过消防控制柜启、停水泵，检查反馈信号是否正确。每周测试一次。每月启动电动泵，同时试验主备泵的切换功能。

（5）管网维护：每月检查系统配置情况，及时排除锈蚀、滴漏等现象。

（6）阀门：每月检查阀门的开关状态；每月检查开关性能，及时排除泄漏等情况。

（7）水泵结合器：每月检查水泵结合器的外观情况，及时排除锈蚀、滴漏等现象。

（8）水泵吸入过滤器：每月检查其阻塞情况，必要的话清理。

4、火灾应急照明及疏散指示标志：每月检查一次，是否正常使用。

5、火灾应急广播及消防通讯系统：

（1）共用扬声器运行切换试验。每月测试一次。

（2）消防控制室进行消防紧急电话通话试验，每月测试一次。

（3）线路维护：每半年对消防广播线路进行测试，每年6月和12月对消防电话进行测试，检查线路敷设情况，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6、消防水箱、消防微型站及相关基础的设施：每月检查一下，是否出现损坏。

7、其它

（1）现场维护保养人员数量，每个单位每次不少于2人，总服务人数不少于8人。

（2）维护保养人员应取得中级或以上建（构）筑物消防员证书。

（3）乙方须配合学校进行消防等演练，每年不少于2次的消防演练，同时对学校进行消防志愿者队伍培训，在原有的基础上培训更多的学校工作人员，更加熟练消防相关器械使用及加强消防安全防范的意识，每个学校每学期培训时间不少8小时，完善消防防志愿者骨干队伍，培训时间不少于24小时。

（4）本次消防维保涉及所有学校的灭火器充装及更换，水带更换、应急疏散灯等，维修、更换相关的简易设备不超过总预算的10%都由乙方承担，总预算10%以内甲方不再支付任何费用，乙方不得向甲方增加任何费用，各乙方应在报价时考虑进去。

（5）维保期间内配合各学校针对微型消防站等建设制定方案，协助学校推进消防主机联网、联控等工作。

（6）维保期间内如发现消防问题，须在10天内，向甲方递交书面的整改意

见及分析，配合甲方进行解决问题的价格分析。

（三）维护保养要求

消防维护保养内容，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规范，如：GB 50261《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263《气体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 50166《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江苏省建筑消防设施日常检查维修保养要求》等规定进行维护与试验，若国家或省有关消防机构有新规定则按新规定执行。

乙方对外包范围内的设备进行维护保养，并保持系统正常，进行日常、周、月、季、年检查，按规定进行系统试验，并根据甲方的要求做好台账记录。

乙方编制、填写维护保养台账、有计划提出备品备件及消耗品清单。配合甲方做好备品备件到货后的验收，验收合格后更换的配件在保质期内非人为原因损坏，责任由乙方承担。

乙方定期做好维护设备的卫生清洁工作，若有关消防机构对甲方有新的取证要求，则乙方协助甲方进行有关取证工作。

按照国家和行业等标准做好甲方的消防设备的试验和检测工作。试验费用和检测费用（重复检测费用除外）由甲方负责。全部接受甲方内部的各类规章制度、检查及考核，所有考核款项在合同价款中扣除。安全文明考核款项从安全保证金中扣除。

所有消防设备的检查、使用、保养及试验的要求，详见甲方《消防设施管理标准》。标准按照国家和行业等标准执行。

负责甲方需要消防设备的操作指导，根据甲方要求不定期对相关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协助甲方人员取得消防人员上岗证。

乙方按照要求编制、完善甲方的消防设备的技术台账、检查、维护、保养、试验及检修记录，每年组织不少于 2 次消防相关应急演练。负责消防设施的检测联系和协调工作，对维护、抢修时更换下的设备或部件进行修复。

乙方一切工作要做到工完、料尽、场地清。不得污染设备及地面、墙面、楼梯平台、电梯、路面等。垃圾倒入甲方指定地方。乙方在安全文明、质量监督、工期计划及工作安排上接收学校设备部和安监保卫部的检查、指导、监督和考核。在费用、物资管理上接收学校计划营销部和物料部的检查、指导、监督和考核。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做好日常、特殊时期消防设备的维护工作。甲方不提供食宿，乙方在投标费中应包含所有的费用。

（四）消防维保设施设备

序号	学校名称	灭火器	消防水带	安全出口	疏散标志	应急照明	消防箱	感烟探测器	喷淋头	消控室	消防泵房	防火卷帘	消防主机品牌	备注
1	苏州市相城实验中学	694（3 干粉灭火器）	283	114	306	220	283	48	263	1	3	8	北京青岛，型号：JB-TG-JB-11SF	
2	江苏省黄埭中学	686（3 干粉灭火器）、15 个悬挂式灭火器	240	128	436	387	240	198	220	1	1	5	北京青岛，型号：JB-TG-JB-11SF	
3	苏州市相城区教育发展中心	42（4 干粉灭火器）	20	12	12	50	20	224	0	在苏州市相城区陆慕高级中学内	无	20	南京盛华 JF-XB-SH2152	
4	苏州市相城第三实验中学	694（3 干粉）	264	165	598	689	264	烟感 936 温感 32 防爆温感 1 复合探头 12 个	3150	1	2	17	北大青鸟，型号：JB-TG-JBF-11SF	
5	相城中学（初中部）	374（3 干粉灭火器）	187	123	342	242	187	980	326	1	1	6	北京青岛，型号：JB-TG-JB-11SF	
6	苏州市相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112（3 干粉）	55	37	108	88	1	228	0	1	1	5	北大青鸟 Jbf-11s	
7	苏州市相城第一实验小学	274（4 灭火器）6 二氧化碳	140	125	139	386	141	72	712	1	2	8	盛华 SH2112A（火警报警联动设备）、传输设备北大青鸟 JBF-TD802	
8	江苏省相城中等专	634（3 干粉）110（5）	297	185	535	327	285	1215	1350	1	1	5	北大青鸟 JB-TG-JBF-11SF	

	业学校													
9	苏州市相城第一实验幼儿园	110（3千粉）	140	150	325	215	176	261	0	1	0	3	盛华 SH2112A（火警报警联动设备）、传输设备北大青鸟 JBF-TD802	
10	苏州市相城区陆慕高级中学	996（3千粉）	323	165	322	323	323	125	455	1	2	10	赋安 FS5116LG1800	
11	相城中学（高中部）	710	355	20	1622	2046	355	1194	4467	1	1	18	北大青鸟	

注：上述说明仅供参考，以上学校未尽消防维保设施设备事宜，以各学校现场实际为准，如直属学校在服务期限内有新增学校或校区时，同时包含本次服务内，不得追加任何费用。

（五）其他要求：

1、因系统规模庞大，维修维护量大，乙方需具备完善的服务体系及快速维修队伍，以便随时解决系统中出现的各种故障现象，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2、乙方在每次接到甲方维修通知后，必须在 2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维修。一般性故障须在 24 小时内修复；疑难故障或由于特殊器件影响不能及时处理的，最迟应在 3 日内修复，修复标准为系统各项功能正常，可以正常使用。设备故障维修发生费用的必需经过使用部门及主管部门检测认可签字后方可维修，并提供厂方维修发票方可结算，若设备不能维修需更换的也需经过主管部门签字认可后方可更换。同时在特特殊时期，根据各学校要求，消防及安防维保的成交乙方须无条件配合各学校相关要求。

3、乙方在每次故障处理后将设备发生故障情况及解决办法通知甲方，并填写一式二份维修报告，双方签字。乙方将为甲方提供技术热线服务，随时解决甲方遇到的技术问题，帮助甲方及时排除故障。乙方提供免费的技术培训，必要的技术资料及测试软件。每半年提供一次设备故障情况及系统汇总报告。

4、乙方应严格认真履行标书内容，每月定期维保，电话报修响应时间为 2 小时，故障排除时间为 24 小时。如乙方未按规定时间履行其维修义务的，就其每一次违约行为，甲方有权每次从其维保总费用中扣除 5000 元，甲方有权要求其他能够提供相应维修保养服务的公司提供该服务，相应的费用及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应付费用中扣除。

5、若乙方严重违约行为达3次以上的（含3次），甲方有权解除维保协议，并追偿违约责任。

1.3 服务期限：一年，自2026年5月12日至2027年5月11日。

1.4 合同价款的组成：合同价款包含甲方应付乙方的全部款项，合同金额人民币陆拾玖万玖仟伍佰元整，¥699500.00。（报价表详见附件）

本项目报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服务内容、维护、管理、工具、设备、管理、耗材、备品备件、人工、交通、验收、保险、利润、税金、代理服务费、政策性文件规定及本项目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物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二、下列文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2.1 成交通知书；

2.2 乙方成交的响应文件；

2.3 采购文件；

2.4 乙方在磋商过程中所作的其它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三、合同价格支付

3.1 支付步骤和比例：合同生效后，在服务期内按进度分期支付，服务满6个月后，甲方在次月支付合同金额的50.00%，服务期满后一个月内，甲方支付剩余尾款。

3.2 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3.3 乙方要求付款应提供以下资料：

（1）合格的发票；

（2）由甲乙双方签章的《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

3.4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银行汇票或转账支票，具体支付方式甲方有权根据财务安排自主选择。

四、服务工作管理

按采购文件要求和乙方的响应文件承诺执行。

五、验收

5.1 验收标准：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相关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和乙方的承诺进行验收。

5.2 本项目将根据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以及关于印发《江苏省政府采购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苏财规[2024]7 号）文件的规定，对乙方进行履约验收，确认验收合格的，将出具《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政府采购履约验收书》、合同是申请支付政府采购合同价款的必备资料。

六、不可抗力

6.1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合同一方延迟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6.2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七、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7.1 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7.2 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7.2.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7.2.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7.2.3 因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造成社会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7.3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7.4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八、违约责任

8.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8.2 甲方违约责任。甲方未按照约定时间支付合同价款的，应当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8.3 乙方违约责任。

8.3.1 甲方有权按照规定对乙方进行考核，并按照考核办法的规定要求乙方

承担相应责任。

8.3.2 乙方承担的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实际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赔偿。

8.3.3 乙方履行合同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责令乙方立即改正，乙方拒不改正或已经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责任。

九、争议解决办法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并需经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备案。

十一、其他

乙方除应做好服务人员的安全教育外，还应为服务人员提供必要的劳动保护条件，为服务人员办理作业时的人身安全保险和意外伤害险，一切安全责任事故均由乙方负责（保险种类由乙方自行选择）。

十二、附则

12.1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执一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一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12.2 本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12.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纪要、协议以及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和采购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4 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甲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2026.5.12

乙方：
（公章或合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签约日期：2026.5.12

附件

最终报价表

项目名称：	直属学校安防、消防系统维保
项目编号：	JSZC-320507-SHYS-C2026-0009
分包号：	采购包1
报价批次：	2
分包预算：	700000.00（元）
供应商名称：	江苏南源消防工程有限公司
大写金额：	陆拾玖万玖仟伍佰元整
小写金额：	699500.00（元）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2026年06月09日

报价明细表

标段号：第一标段（消防维保）

序号	项目名称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1	苏州市相城实验中学	1	88000	88000	
2	江苏省黄埭中学	1	75500	75500	
3	苏州市相城区教育发展中心	1	7200	7200	
4	苏州市相城第三实验中学	1	96000	96000	
5	相城中学（初中部）	1	58800	58800	
6	苏州市相城区特殊教育学校	1	17000	17000	
7	苏州市相城第一实验小学	1	45000	45000	
8	江苏省相城中等专业学校	1	97000	97000	
9	苏州市相城第一实验幼儿园	1	19000	19000	
10	苏州市相城区陆慕高级中学	1	140000	140000	
11	相城中学（高中部）	1	56000	56000	
…					
合计	699500 元				

注：本表合计金额应与《磋商报价表》的响应总报价一致，否则以《磋商报价表》为准。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2026 年 5 月 9 日